

证券代码：301362 证券简称：民爆光电 公告编号：2026-037

深圳民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民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情况概述

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并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符合核销确认条件、预期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和部分领用或者销售的存货进行核销。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28,641,557.80 元，具体明细如下：

资产减值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元）
1、信用减值损失	-6,761,203.6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930,280.1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830,923.46
2、资产减值损失	-21,880,354.20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1,880,354.20
合计	-28,641,557.80

注：1.上表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损失以负数列示。

2.上述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核销资产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符合核销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调查取证后，公司对部分预期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进行了核销，金额共计 1,158,642.76 元，对部分领用或者销售的存货进行了核销，金额共计 17,512,505.24 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公司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二）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产成品、商品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履行的审批程序

2026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有利于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28,641,557.80 元，将减少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095,745.39 元，减少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 28,095,745.39 元。上述金额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遵守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依据充分，计提后能够客观、公允、真实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民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